

公司代码：600256

公司简称：广汇能源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历来严格遵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制度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积极做好各年度利润分配工作。根据制度明确规定：“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向普通股股东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当年实施股票回购所支付的现金视同现金红利”。

2021 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公司所处行业特性，充分考虑公司盈利水平与未来发展战略规划，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积极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实现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的目的，公司拟制定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565,755,13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2,626,302,055.60 元（含税）。2021 年度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 2019 年-2021 年实施现金分红金额合计 3,326,748,475.33 元（含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占近三年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76%，已满足并超过相关制度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广汇能源 | 600256 | 广汇股份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倪娟 | 祁娟 |
| 办公地址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中天广场27层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中天广场26层 |
| 电话 | (0991) 3762327 | (0991) 3759961 |
| 电子信箱 | nijuan@xjghjt.com | zqb600256@126.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能源是工业的粮食、国民经济的命脉，是人类社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物质基础，在国民经济中具有特别重要的战略地位，而能源安全则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保障能源安全至关重要。当前，世纪疫情与百年变局交织叠加，全球能源价格上涨，国际油气价格震荡运行，全球能源体系正发生结构性的演变，未来能源安全面临的风险因素将进一步增加。2021年，我国能源供需偏紧，政府将保障能源安全稳定供应工作摆在关键位置，坚定保障“能源的饭碗必须端在自己手里”。

在当前技术条件下，能源体系的低碳性、安全性与经济性还存在一定的矛盾，《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明确提出，“以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和经济发展为底线，推动能源低碳转型平稳过渡，稳妥有序、循序渐进推进碳达峰行动，确保安全降碳。”当前，我国煤炭与清洁能源协同耦合利用主要体现在电力调配上，未来亟需开展煤炭与清洁能源在化学转化等多场景下的协同研究，攻关发电制氢与煤转化等多项深度耦合技术，协同提升能源系统整体用能效率。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落子之年，能源作为基础设施和经济发展的保障，在“十四五”期间我国将继续加快推进能源革命，不断提升能源供给保障能力，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体系，助力国民经济继续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年内，能源市场从国际火到了国内，石油、天然气和煤炭价格都创出了历史新高，三者均成为今年表现最好的资产。

（行业所涉信息摘自卓创资讯、中宇资讯、Wind资讯等公开网站资讯，仅作参考。）

1. 天然气业务

2021年，随着世界各国疫情控制活动举措生效、疫苗推广及经济活动的缓慢复苏，逐步带动了全球天然气产量回升，而由于全球极端天气导致的取暖和发电需求增加及能源环保政策实施等因素，天然气消费需求表现亦旺盛。全球天然气资源储量无明显新增，但天然气贸易量随着整体天然气需求量的增长而显性复苏，亚洲、欧洲需求更加强劲。基于全球天然气整体需求端、供应端错配联动，LNG现货价格保持高涨趋势。

2021 年，我国在能源清洁化、全球上游化石项目投资乏力及疫情有效防控等多重因素影响下，明确了天然气行业发展的重点目标，加大天然气产供储运销体系建设，完善天然气全国“一张网”。年内，我国大宗商品需求大幅增长，天然气及进口 LNG 现货价格均大幅上涨，在成本增加的压力下，国内管道气、LNG 价格一路推涨。

2021 年，全球天然气产量止跌反弹，同比增长约 4.2%，天然气消费量恢复较快增长，同比增长约为 4.5%；贸易量持续复苏，同比增长约 5.3%，在全球天然气产量中占比约 32.6%。我国天然气产量为 2093.8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8.8%；天然气表观消费量约 3747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3.7%；LNG 进口量为 1124.62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9.7%；天然气出口量为 56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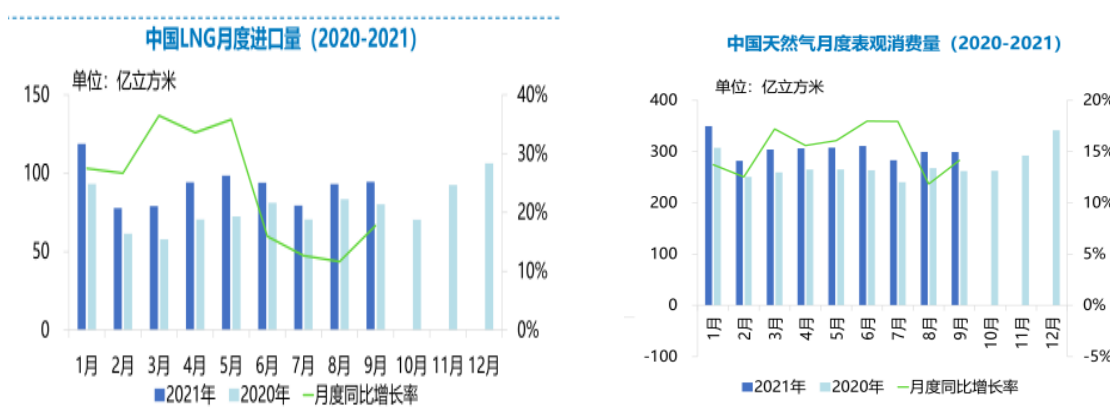


图 2：中国 LNG 月度进口量 (2020-2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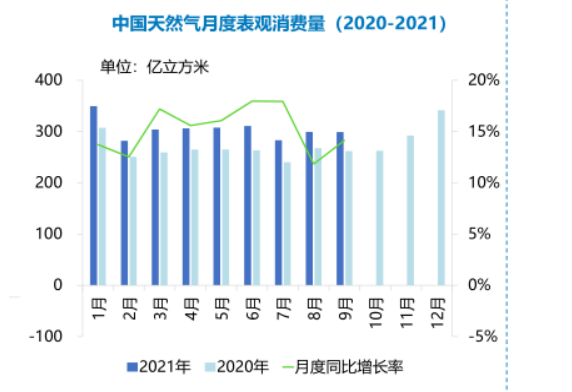


图 3：中国天然气月底表观消费量 (2020-2021)

2. 煤炭业务

煤炭作为我国主体能源，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大宗商品，在经历 2021 年的“能源问题”后，各国已充分认识到煤炭等传统能源的“压舱石”作用，未来将会在发展新能源的同时，增加传统能源储备。2021 年，在全球煤炭市场大幅波动期间，为避免煤炭价格受供需错配快速上涨致下流成本大幅增加，及对电力供应、冬季供暖等产生不利影响，我国多措并举，着力煤炭保供稳价，促进煤价逐步回归合理区间，确保了能源安全稳定供应。

2021 年，受国际能源供需关系失衡、国内用电需求快速增长、异常气候、自然灾害等多重因素影响，国内煤炭供需持续偏紧，煤炭市场高位震荡，我国动力煤供需矛盾持续体现，价格走势波动较大。整体来看，全国多省继续加快化解煤炭行业过剩产能，推动煤炭生产结构优化，煤炭产业集中度得到进一步提高；产地受安监、环保及矿难影响，煤矿产量受限，而下游市场受超预期需求爆发影响，动力煤供应缺口扩大，煤炭价格快速上涨。

随着煤炭供应保障政策持续发力，煤炭优质产能持续释放。2021 年，我国原煤产量 40.71 亿吨，同比增长 6.02%；动力煤累计产量 33.99 亿吨，同比增长 5.4%；进口量 3.25 亿吨，同比增长 6.56%；煤炭消费量 43.15 亿吨，同比增长 6.54%。全国规模以上煤炭企业原煤产量超亿吨的省（区）有 6 个，分别为山西、内蒙古、陕西、新疆、贵州、安徽，产量合计达 35 亿吨，同比增长 6.68%，占全国规模以上煤炭企业原煤产量的 85.9%。其中：新疆原煤产量 31991.85 万吨，同比增长 18.3%，增幅比上年上升 9.0 个百分点；原煤销售量增长 14.6%，年末库存量与年初基本持平，增长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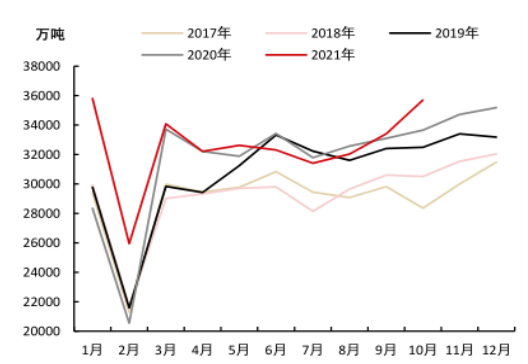


图 4：全国煤炭产量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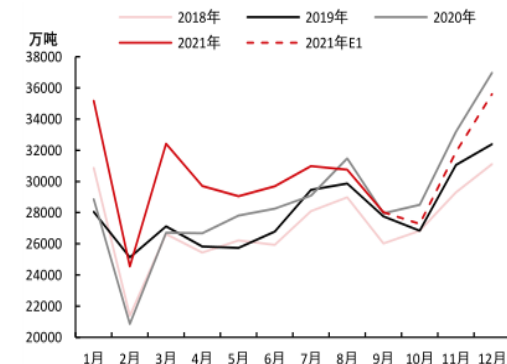


图 5：动力煤总消费量走势图

3. 煤化工业务

现代煤化工主要以洁净能源和精细化学品为目标产品，包括煤制油、煤制气、煤制甲醇、煤制二甲醚及煤制乙二醇等，均为煤化工独具优势的特种化工产品。国际能源署（IEA）报告指出，提升能源效率是全球经济有效和安全转型的关键，目前，我国现代煤化工有相当一部分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或领先地位，示范或生产装置运行水平正在不断的提高。

基于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能源结构特点，煤炭一直以来都是我国基础能源和重要工业原料。我国高度重视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的发展，而作为我国特色化工产业的现代煤化工，则是清洁能源和石油化工的重要补充，同时也是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的重要途径。我国现代煤化工发展已经形成对石油和其他石化产品的有效替代，今后将持续“能源发展替代互补与化工产品高效高值”的思路，进一步实现对煤炭的清洁高效利用。

甲醇：甲醇是结构最为简单的饱和一元醇，下游应用广泛，是重要的基础化工原料之一。甲醇行业发展成熟度高，下游结构丰富，市场化程度较高，市场化参与群体广泛。近年来，甲醇行业规模不断扩张，竞争格局较为激烈，但随着落后产能的不断退出，行业产能利用率正在稳步提升。甲醇属于典型的资源密集型和市场密集型行业，受制于资源禀赋因素，西北地区甲醇产能在国内占有绝对优势。

2021年，我国100万吨以上的甲醇装置占比48%，较同期相比提升了3个百分点；40万吨以上甲醇装置占比达到76.79%，较同期相比提升1.29个百分点。甲醇产能9891万吨，较同期相比增长7.09%。前期批复项目陆续投产，但宏观政策干预使得产能增速逐步收缓；甲醇产量7351.21万吨，较同期相比增长9.44%；甲醇消费量8465.53万吨，较同期相比增长5.89%。煤制甲醇生产工艺占到总体甲醇产能的76.46%。

煤焦油：2021年，我国中温煤焦油区域需求较往年相比继续深度调整，需求量较上年同期相比大幅走高。疫情得到逐步控制后，国内经济飞速复苏，下游加氢企业开工积极，特别是10月份以后，原油价格突破历史新高，到80美元附近，带动国内成品油大幅走高，加氢轻质煤焦油1#供不应求，价格持续高升，在此背景下，加氢企业开工高涨，采购积极，厂家均高负荷运行。

2021年，虽有原料供应紧张、兰炭厂开工受限等不利因素影响，但我国中温煤焦油产能仍有所增加，一方面，兰炭厂产中温煤焦油的主产区陕西榆林和新疆部分地区经过前期的整合后，现存企业的生产较为稳定，且局部存在新增装置，在煤制气和低阶煤提质工艺中亦有新增产能释放；另一方面，环保形势日益严峻，经过近几年不间断地淘汰落后产能，今年以来，煤气发生炉现存

装置开工相对稳定。



图 6: 2014-2021 年国内兰炭厂中温煤焦油产量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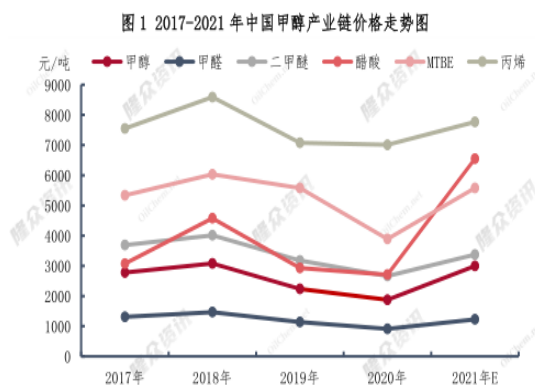


图 7: 2017 年-2021 年中国甲醇产业链价格走势

4.其他业务

(1) 铁路业务

2021 年，铁路相关部门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勇担交通强国铁路先行历史使命，有效应对疫情汛情及市场变化带来的多重考验，坚持把以货补客作为全年运输经营的大格局，深入实施货运增量行动，全面优化货运布局，释放煤运大通道运力，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实施铁路 95306 整体升级，促进货运量持续增长。

2021 年，国家铁路货物发送量连续三年保持增长，达到 37.26 亿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4.0%，其中：集装箱发送量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23.5%；货运总周转量完成 29950.01 亿吨公里，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9.3%；全国铁路营业里程 15 万公里，其中：高铁 4 万公里，全国铁路路网密度 156.7 公里/万平方公里，复线率 59.5%，电化率 73.3%。全国铁路累计发运煤炭 25.8 亿吨以上，同比增长 8.8%。

(2) 绿色能源业务

①CCUS 业务

全球气候变化问题日益严峻，已经成为威胁人类可持续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二氧化碳减排成为当今国际社会关注的热点。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技术(CCUS)作为一种大规模的温室气体减排技术，近年来在生态环境部、科技部、发改委等部门的共同推动下，CCUS 相关政策逐步完善，科研技术能力和水平日益提升。发展 CCUS 对我国具有重要战略意义。CCUS 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的关键技术之一，即把生产过程中排放的二氧化碳捕集提纯，继而投入新的生产过程再利用和封存，可直接减少二氧化碳排放。我国有较大的石油地质储量适合二氧化碳驱油，加快 CCUS 产业发展可为保障国家能源安全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数据显示，目前全球正在运行的大型 CCUS 示范项目有 26 个，每年可捕集封存二氧化碳约 4000 万吨。目前，我国已具备大规模捕集利用与封存二氧化碳的工程能力，正在积极筹备全流程 CCUS 产业集群。目前国内首个百万吨级 CCUS 项目全面建成，CCUS 未来将成为我国实现碳中和目标不可或缺的关键性技术之一。

②氢能

氢能是一种来源丰富、绿色低碳、应用广泛的二次能源，正逐步成为全球能源转型发展的重要载体之一。全球主要发达国家高度重视氢能产业发展，氢能已成为加快能源转型升级、培育经济新增长点的重要战略选择。全球氢能全产业链关键核心技术趋于成熟，燃料电池出货量快速增长、成本持续下降，氢能基础设施建设明显提速，区域性氢能供应网络正在形成。

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制氢国，国内氢能产业呈现积极发展态势，已初步掌握氢能制备、储运、加氢、燃料电池和系统集成等主要技术和生产工艺，年制氢产量约 3300 万吨。国家发改委发布《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 年）》，到 2025 年，形成较为完善的氢能产业发展制度政策环境，产业创新能力显著提高，基本掌握核心技术和制造工艺，初步建立较为完整的供应链和产业体系。氢能示范应用取得明显成效，清洁能源制氢及氢能储运技术取得较大进展，市场竞争力大幅提升，初步建立以工业副产氢和可再生能源制氢就近利用为主的氢能供应体系。燃料电池车辆保有量约 5 万辆，部署建设一批加氢站。可再生能源制氢量达到 10-20 万吨/年，成为新增氢能消费的重要组成部分，实现二氧化碳减排 100-200 万吨/年。

2021 年，在全球新冠疫情持续蔓延、经济共振复苏及市场供需矛盾日益激化下，国际格局正在深刻调整，国际金融持续动荡，国际大宗商品价格升势迅猛。我国经济反弹势头良好，宏观指标稳步复苏，消费潜力逐步释放，GDP 同比增长 8.1%。同时，在供需错配驱动、成本支撑及能耗“双控、双碳”相关政策调控影响下，我国能耗产品供需缺口持续加大，天然气、煤炭及甲醇等产品价格均创下国内阶段性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坚持以经营业绩为导向，牢牢把握市场机遇，生产装置保持安全稳定运行，主营业务产品销量及价格上涨共振，创造了公司自 2000 年上市以来的历史最好业绩。2021 年，公司也明确了以“绿色革命”为主题的第二次战略转型发展目标，将围绕现有产业发展格局，集中优势力量，坚定不移地实施绿色能源发展战略，逐步推进公司驶入高质量发展的绿色通道。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 59,708,656,125.85 元，同比增长 10.33%；实现营业收入 24,864,951,200.34 元，同比增长 64.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03,112,468.52 元，同比增长 274.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5,090,230,618.61 元，同比增长 217.5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9,013,902.96 元，同比增长 31.85%。

（一）天然气板块



图 8：天然气产业及市场布局示意图

2021 年，公司天然气板块紧抓市场“淡季不淡，旺季更旺”有利行情，科学研判，审时度势，实施动态定价策略，实现量价齐升引领业绩新增长。具体生产运营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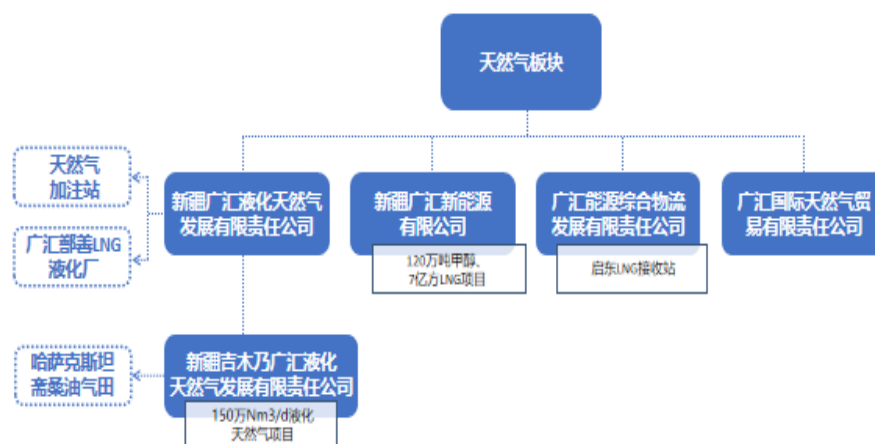


图 9：天然气板块产业链

1、自产气方面：报告期内，哈密新能源公司全力推进精细化管理工作，进一步筑牢安全、环保生产防线，科学组织设备检维修，平衡发展技术攻关与创新，持续降能耗、增收率，实现 LNG 产量 73,690.85 万方（合计 52.64 万吨），同比增长 7.08%。吉木乃工厂受哈国电力供应故障检修、项目设备检修及上游供气量减少等因素影响，LNG 产量 14,660.80 万方（合计 10.11 万吨），同比下降 38.67%。

2、贸易气方面：启东 LNG 接收站项目持续强化安全生产，克服天气、疫情不利影响，确保码头船舶接卸高效有序。重点项目建设稳中推进，完成 1#码头扩建升级，具备接卸 18.5 万 m³ 主流船型的能力，逐步实现码头扩容放量。报告期内，启东 LNG 接收站接卸及贸易共计 42 艘 LNG 船舶，周转量 252.09 万吨（合计 365,530.5 万方），同比增长 22.47%。

国贸公司以经营利润为导向，积极把握国际市场动态，及时高效调整采购和销售策略，采用大小长协联动建立成本优势，创新思路引入国际转口贸易和代接卸业务模式，“一气多销”持续增强盈利能力，实现了稳量、提价、保利润。报告期内，实现贸易 LNG 销量 367,518.85 万方（合计 251.20 万吨），同比增长 30.66%。

LNG 气化及配套海水取排水项目、启通天然气管线项目均已投产转固，联动运行安全稳定。国际贸易公司积极沟通获取国家管网管容，窗口期批发打开管输市场，管道气市场创新开拓，从零起步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实现管道气销量 120,259.04 万方（合计 80.67 万吨），同比增长 1539.67%。

| 分类 | 2021 年 | 2020 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产量 (万方): | 88,351.65 | 92,723.23 | -4.71 |
| 1、吉木乃工厂 | 14,660.80 | 23,903.21 | -38.67 |
| 2、哈密新能源工厂 | 73,690.85 | 68,820.02 | 7.08 |
| 销量 (万方): | 456,622.16 | 373,411.26 | 22.28 |
| 1、疆内自产 LNG | 89,103.31 | 92,135.55 | -3.29 |
| 2、启东贸易 LNG | 367,518.85 | 281,275.71 | 30.66 |
| 其中: 1、管道气 | 120,259.04 | 7,334.33 | 1,539.67 |
| 2、国际贸易气 | 45,261.76 | - | - |

(二) 煤炭板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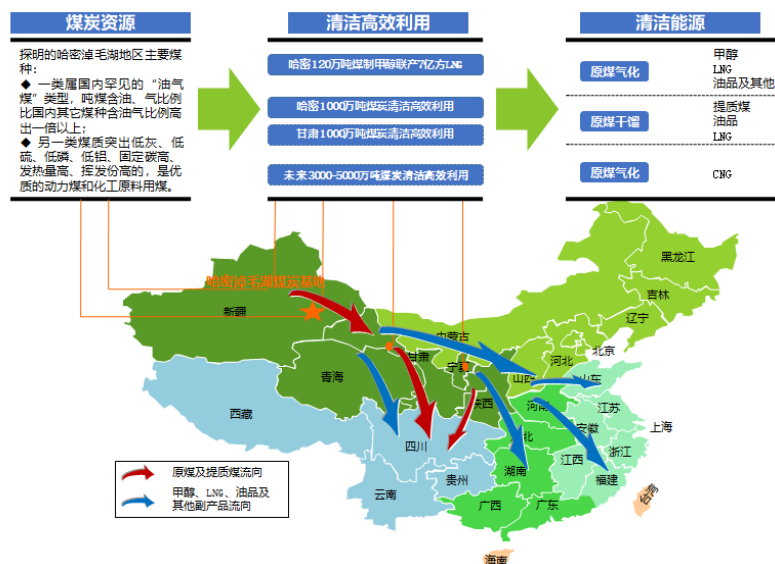


图 10: 煤炭市场布局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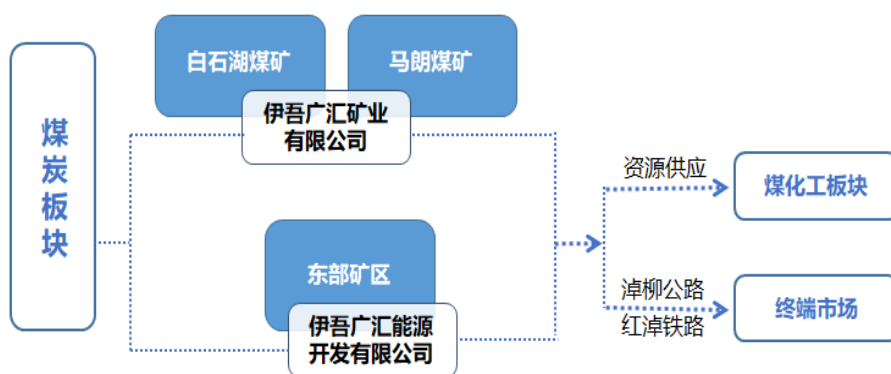


图 11：煤炭板块产业链

2021 年，矿业公司坚持以“安全生产、原煤保供”为核心，科学合理组织各采区煤炭生产，确保生产工序合理接续，保障内保外供；坚持以“增客户、拓区域、提质量”为目标，积极挖掘新客户需求，加速煤炭辐射区域及市场占有率；紧抓价格利好行情，采用签订长协、一企一策等多措并举的销售策略，及时调整产品销价，创造了历史最佳业绩。2021 年，实现原煤产量 1028.87 万吨，同比增长 76.81%；煤炭销售总量 1994.91 万吨，同比增长 91.19%。

矿业公司白石湖露天煤矿坚持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被国家自然资源部列入绿色矿山名录，实现了公司走高质量发展的阶段性目标。

| 分类 | 2021 年 | 2020 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原煤产量 (万吨) | 1,028.87 | 581.92 | 76.81 |
| 提质煤产量 (万吨) | 366.48 | 330.01 | 11.05 |
| 煤炭销售量 (万吨) | 1,994.91 | 1,043.40 | 91.19 |
| 其中：原煤 | 1,502.63 | 679.52 | 121.13 |
| 提质煤 | 492.28 | 363.88 | 35.29 |

注：煤炭生产、销售量不含自用煤。白石湖露天煤矿列入国家发改委保供煤矿名单。

(三) 煤化工板块



图 12：产业市场分布情况

2021 年，公司煤化工板块持续产业链一体化协同发展，不断强化安全生产管理，紧抓市场有利行情，产能扩张叠加行业修复，产销量稳中有升，营收规模迎来新高峰。具体生产经营情况如下：



图 13：煤化工板块产业链

1、哈密新能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开展“四体系”和双重预防机制建设，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多措并举，优化环保装置运行，夯实环境治理成效；科学组织设备检维修，优化工艺管理，加强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制定“一炉一策”调整方案，稳定气化炉工况，保障系统满负荷运行，全年 12 台气化炉在线运行率 94.4%。实现甲醇产量 116.50 万吨，同比增长 9.51%；实现煤化工副产品 40.24 万吨，同比增长 4.23%。

2、清洁炼化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专项整治和隐患排查治理，扎实推进“安全标准化”和“双防双控”双体系运行；坚持生产经营与技改配套“两手抓”，全力以赴推进技术改造，提质煤干燥、污水扩容改造及炭化炉优化改造等项目有序推进；加强优化装置运行，高质量完成年度大修，保障设备运行稳定，生产负荷平均达到 85%以上。实现煤基油品产量 59.91 万吨，同比增长 5.60%；销量 61.05 万吨，同比增长 14.72%。

3、硫化工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绿色工厂”创建，并建设厂界VOCs在线监测设施，成为疆内首家通过验收的企业；顺利通过自治区安全协会“二级标准化”核查验收，成功进入二级标准化生产企业行列；全面推进“双防双控”体系建设，合理组织年度大修，创新与实践双轮驱动，实现项目稳产高产常态化。2021年，公司顺利突破了1万吨/年的设计产能，装置运行效率达到历史最优水平。实现二甲基二硫产量1.05万吨。

4、化工销售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研判市场形势，灵活制定销售策略，紧抓行情有利时机，销售价格突破历史新高；科学合理编制出库计划，加强物流运输管控力度，坚持实施优质产品服务和优质客户

“双优”战略；不断完善期货与现货销售业务，产品定价创新性引入期货结算模式，保障价格最优；多渠道开拓市场，贸易业务实现营收、利润双增长、资产盘活成效显著。实现煤化工产品销售 215.78 万吨，同比增长 10%。

| 产品名称 | 2021 年 | | 2020 年 |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 产量 (万吨) | 销量 (万吨) | 产量 (万吨) | 销量 (万吨) | 产量 | 销量 |
| 甲醇 | 116.50 | 114.42 | 106.38 | 104.74 | 9.51 | 9.25 |
| 煤基油品 | 59.91 | 61.05 | 56.73 | 53.22 | 5.60 | 14.72 |
| 煤化工副产品 | 40.24 | 40.31 | 38.61 | 38.21 | 4.23 | 5.50 |

注：煤基油品及煤化工副产品销量中均不包括贸易销售量。

(四) 铁路板块

新建新疆红柳河至淖毛湖铁路线路平、纵断面示意图



图 14：红淖铁路平面示意图

报告期内，红淖铁路公司严密组织生产运输，积极协调相关项目单位，全面加强工作协调和现场监管力度，产运销一体化运作合理有序；不断优化请车计划，争取最大程度提升请车率，与车辆、机务、货运、工务、电务、通讯等部门精准配合，逐步提升红淖铁路的货运上量。在全国车皮供应紧俏的情况下，2021 年公司实现装车 3401 列，同比增长 37.2%；完成货物运输量 1179.18 万吨，同比增长 37.9%。日均运量 3.2 万吨，日均装车 9.2 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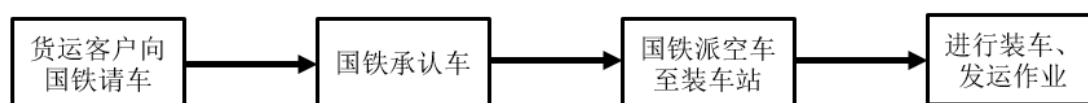


图 15：铁路请车流程图

（五）加强项目前期管理，提高管理质量，科学把控建设节奏

2021 年，公司积极稳妥推进重点工程项目开工复工，做到疫情防控与项目建设两手抓，实现项目全周期闭环管理，合理规划项目资金，科学把控项目建设进度。

1、在建项目

（1）江苏南通港吕四港区 LNG 接收站及配套终端设施建设项目

截止报告期末，启东 LNG 接收站及配套建设项目有序推进：

①5#20 万立方米储罐：已完成总工程量的 85%，进展正常。

②6#20 万立方米储罐：按期开工，已完成 400 根桩基施工。

③1#泊位扩建项目：已顺利完成 5 艘大船的接卸工作。

④2#泊位投建项目：已启动水工设计、工艺设计工作，海域使用论证报告和海洋环评报告正在编制中。

（2）哈萨克斯坦斋桑油气开发项目

目前项目区块仍主要处于天然气勘探评价和稠油试采阶段，天然气投入正常生产并已产生稳定的现金流。现有总井数 54 口，其中：油井 29 口，气井 25 口。自 2013 年 6 月 19 日，主块天然气顺利投产并从哈国斋桑输送至吉木乃 LNG 工厂，目前 25 口气井正常开井生产 15 口，日产气 51.48 万方，平均单井日产气 3.43 万方。2021 年，该项目输送天然气 1.59 亿方，累计生产和输送天然气 33.54 亿方，区块稠油仍然处于试采测试阶段。

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推动斋桑区块石油项目的勘探开发，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汇石油与安徽光大签署了《关于油气勘探开发合作框架协议》。基于上述协议，广汇石油间接持股 52%的控股子公司哈萨克斯坦共和国 TBM 公司与安徽光大签订了《Tarbagatay Munay LLP 与安徽光大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之油气勘探开发合作协议》和《斋桑区块操作协议》。安徽光大将独立操作协议约定的油气项目（即履行操作义务）并承担全部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在安徽光大投资成本收回前，TBM 和安徽光大按照 28%：72%的比例对合同区内开采出的油气进行分配，投资成本回收后，按照 40%：60%的比例进行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039、40、120 号公告）

（3）荒煤气综合利用年产 40 万吨乙二醇项目

报告期内，环保科技公司全面加强协调，精心组织，高效完成了各装置气密吹扫、水冲洗、单试及联运试车工作；积极落实各项生产物资准备，严格推进工程总体计划、持续加强工程质管控制；如期启动了荒煤气 A 压缩机，各环节精密配合，为转化 A 炉一次点火成功提供了必备条件；从装置中交到装置产出合格乙二醇产品，仅用时 24 天，从投料试车至产品产出，仅用时 14 天，实现了装置一次开车成功的阶段性目标。

2、发展绿色能源业务

●二氧化碳捕集及驱油项目

2021 年 5 月 20 日，公司依托自身企业特点，结合新疆区位优势，正式设立全资子公司广汇碳科技公司，投资建设二氧化碳捕集及驱油项目，将在二氧化碳捕集、封存及利用领域形成新的产业优势。

11月8日，该项目已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通过引入国内领先的二氧化碳捕集(CCUS)应用技术，在哈密淖毛湖地区整体规划建设300万吨/年二氧化碳捕集、管输及驱油一体化项目，分期建设，其中：首期建设10万吨/年二氧化碳捕集与利用示范项目，生产二氧化碳产品，用于周缘油气田驱油，提高原油采收率，为大规模产业化提供全面的数据和经验支持。

12月29日，该项目取得重要阶段性进展：广汇碳科技公司取得《伊吾县企业投资项目登记备案证》；完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备案；与在新疆区域具有二氧化碳驱油需求的油田单位签署了《二氧化碳产品合作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046、106及121号公告）

● 氢能项目

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披露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氢能产业链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0年)》。本纲要规划期限为2022-2030年，是公司今后一个时期向绿色新能源转型发展的指导性文件，是公司氢能产业链具体项目行动计划制定的基础依据。

广汇氢能源产业链规划将充分发挥氢能同时具备能源和储能两重属性的特点，结合在伊吾县淖毛湖地区用能企业减碳的需求，以现有的化工制氢（灰氢）为基础，把新能源（风间带光伏）发电—电解水制氢（绿氢）作为突破口，培育并带动制氢、输氢、储氢、用氢以及相关业务的快速发展。应用端逐步实现在淖毛湖地区的三个替代：

用氢能重卡替代淖毛湖地区营运重卡，实现交通用能替代。

用绿电替代工业园区内企业生产用电，实现绿色电力替代。

用绿氢替代淖毛湖地区化工项目灰氢，实现化工用氢替代。

通过“交通用能替代、绿色电力替代、化工用氢替代”三条路径达到公司节能减碳目标。同时，按照总体规划、分期建设的原则，公司先行建设广汇氢能示范项目，科学推进制氢、加氢配套设施建设，逐步培育形成具有广汇特色的氢能产业集群，带动新疆区域清洁低碳新型产业的高效发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1年 | 2020年 |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19年 |
|------------------------|-------------------|-------------------|----------------|-------------------|
| 总资产 | 59,708,656,125.85 | 54,120,478,466.57 | 10.33 | 48,741,535,871.3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0,932,211,175.12 | 16,797,173,196.79 | 24.62 | 15,947,615,197.11 |
| 营业收入 | 24,864,951,200.34 | 15,133,627,913.31 | 64.30 | 14,041,598,393.9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003,112,468.52 | 1,336,313,125.78 | 274.40 | 1,596,834,881.0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090,230,618.61 | 1,603,179,835.76 | 217.51 | 1,699,431,217.7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049,013,902.96 | 4,587,726,939.23 | 31.85 | 4,073,177,556.60 |

| | | | |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26.77 | 8.16 | 增加18.61个百分点 | 10.35 |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 0.7688 | 0.1994 | 285.56 | 0.2353 |
|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 0.7688 | 0.1994 | 285.56 | 0.2353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 (1-3 月份) | 第二季度 (4-6 月份) | 第三季度 (7-9 月份) |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
|-------------------------|------------------|------------------|------------------|--------------------|
| 营业收入 | 5,524,801,379.77 | 4,558,310,211.10 | 6,385,491,070.33 | 8,396,348,539.1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02,891,501.40 | 604,195,612.27 | 1,353,325,376.86 | 2,242,699,977.9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805,920,797.24 | 606,222,934.60 | 1,332,066,013.28 | 2,346,020,873.4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34,070,665.81 | 759,951,892.11 | 1,927,159,689.15 | 1,827,831,655.89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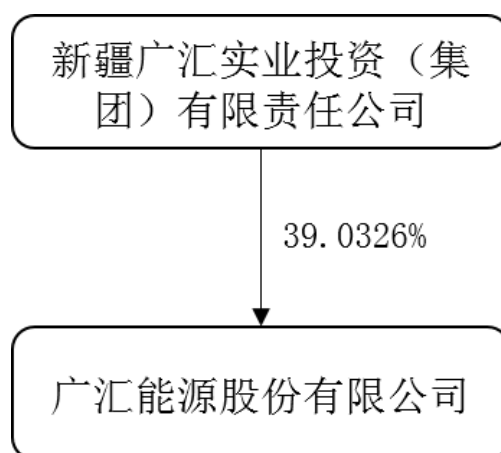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 | | | | | | | 184,750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 | | | | | | | 137,324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 | | | | | | | 0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 | | | | | |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 股东名称 (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06,273,844 | 2,127,785,189 | 32.41 | 0 | 质押 | 981,236,544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 | 230,000,000 | 230,000,000 | 3.50 | 0 | 质押 | 230,000,000 | 境内非国有法 | |

| | | | | | | | |
|--|---|-------------|------|---|----|-------------|-----------------|
| 行 2021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 (第三期) 质押专户 | | | | | | | 人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93,807,761 | 214,234,488 | 3.26 | 0 | 未知 | | 其他 |
|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 行 2021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 (第一期) 质押专户 | 115,000,000 | 115,000,000 | 1.75 | 0 | 质押 | 115,000,000 |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
|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 行 2021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 (第二期) 质押专户 | 90,000,000 | 90,000,000 | 1.37 | 0 | 质押 | 90,000,000 |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 86,141,000 | 86,141,000 | 1.31 | 0 | 未知 | | 其他 |
| 新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 -7,533,387 | 66,675,060 | 1.02 | 0 | 未知 | | 国有法 人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江源优势精选灵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5,000,029 | 55,000,029 | 0.84 | 0 | 未知 | | 其他 |
|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 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0 | 46,650,110 | 0.71 | 0 | 未知 | | 其他 |
|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 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 计划 | 0 | 46,650,110 | 0.71 | 0 | 未知 | | 其他 |
|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 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0 | 46,650,110 | 0.71 | 0 | 未知 | | 其他 |
|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 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0 | 46,650,110 | 0.71 | 0 | 未知 | | 其他 |
|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 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0 | 46,650,110 | 0.71 | 0 | 未知 | | 其他 |
|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 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0 | 46,650,110 | 0.71 | 0 | 未知 | | 其他 |
|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 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0 | 46,650,110 | 0.71 | 0 | 未知 | | 其他 |
|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 —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 产管理计划 | 0 | 46,650,110 | 0.71 | 0 | 未知 | | 其他 |
|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 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4,199,200 | 42,450,910 | 0.65 | 0 | 未知 | | 其他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p>1. 报告期内,广汇集团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持有人实施自主换股,致广汇集团持股总数存在变动的情形。</p> <p>2.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持股总数 115,000,000 股,占公司总</p> | | | | | | |

| | |
|---------------------|---|
| | <p>股本的 1.75%；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质押专户持股总数 9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7%；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三期）质押专户持股总数 23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0%。</p> <p>3. 2015 年 8 月 6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1 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广汇集团采用华龙证券金智汇 3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2016 年 8 月产品到期后广汇集团继续持有并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根据资管新规及计划管理合同约定，资产管理计划帐户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终止，并以货币资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鉴于此，计划管理人华龙证券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对本资管计划产品进行资产变现，并按照合同约定做好后续终止及清算相关工作。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未有属于广汇集团一致行动人的情形。</p> <p>4. 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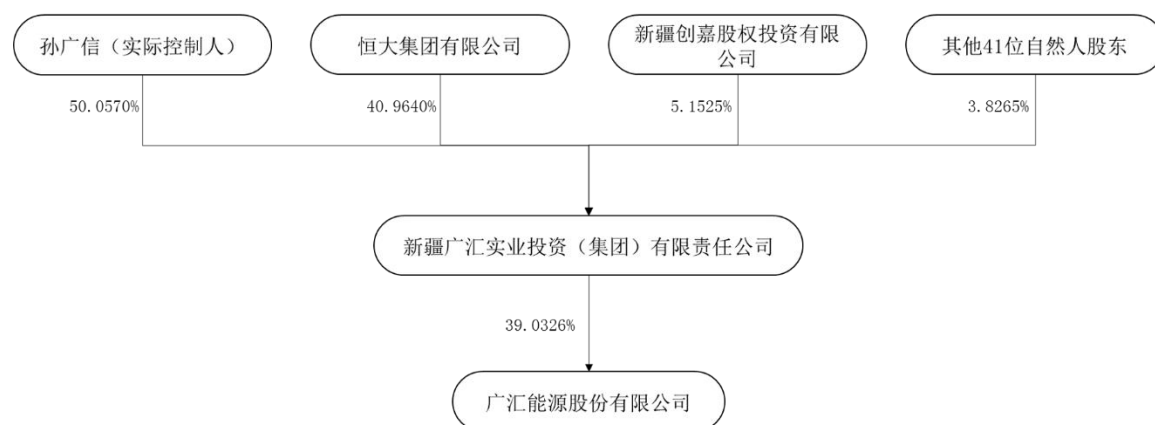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债券名称 | 简称 | 代码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 | 利率 (%) |
|---------------------------------|---------------|-----------|------------|-----------|--------|
|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17 广汇 01 | 143149 | 2022/06/22 | 1,070.3 | 7.70 |
|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 17 广汇 03 | 143331 | 2022/10/12 | 604.2 | 7.50 |
|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 21 广汇能源 CP001 | 042100216 | 2022/5/14 | 39,923.99 | 7 |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 债券名称 |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
|----------------|---|
| 18 广能 01 (已摘牌) | 报告期内,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债券简称 “18 广能 01”), 已足额支付 2021 年度债券利息 23,400,000.00 元, 完成了本期债券全部的本息兑付及摘牌工作。 |
| 19 广能 01 (已摘牌) | 报告期内,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债券简称 “19 广能 01”), 已足额支付了 2021 年度债券利息 34,000,000.00 元, 完成了本期债券全部本息兑付及摘牌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9 广能 01” 公司债券 2021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 |

| | |
|---------------|--|
| | 告》)。 |
| 17 广汇 01 (存续) | 报告期内, 完成公司债券兑息工作, 足额支付了 2021 年度债券利息 824, 131.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1 年付息公告》)。 |
| 17 广汇 03 (存续) | 报告期内, 完成公司债券兑息工作, 足额支付了 2021 年度债券利息 453, 15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21 年付息公告》)。 |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 债券名称 | 信用评级机构名称 | 信用评级级别 | 评级展望变动 | 信用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
|--------------------------------|-----------------|--------|--------|-------------|
|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 AA+ | 无变动 | — |
|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 AA+ | 无变动 | — |

5.2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 主要指标 | 2021 年 | 2020 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资产负债率(%) | 65.20 | 68.14 | -2.9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 5,090,230,618.61 | 1,603,179,835.76 | 217.51 |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0.31 | 0.15 | 106.67 |
| 利息保障倍数 | 5.17 | 1.85 | 179.46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总资产 59,708,656,125.85 元, 同比增长 10.33%; 实现营业收入 24,864,951,200.34 元, 同比增长 6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03,112,468.52 元, 同比增长 27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5,090,230,618.61 元, 同比增长 21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9,013,902.96 元, 同比增长 31.85%。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